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政府
关于提请审议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的议案

区人大常委会: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6年第一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（项目建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石财债〔2026〕5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26年第一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资金（解决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石财债〔2026〕6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26年第四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资金（一般债券）的通知》（石财债〔2026〕18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26年第四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（解决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资金）资金的通知》（石财债〔2026〕19号）。市下达我区新增一般债券资金1.07亿元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增加，按照以收定支原则，调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.07亿元；市下达我区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.14亿元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增加，按照以收定支原则，需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.14亿元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

等有关规定，现将《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》提请区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1次会议审议。

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政府

2026年8月19日

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政府
关于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的说　明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6年第一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（项目建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石财债〔2026〕5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26年第一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资金（解决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资金）的通知》（石财债〔2026〕6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26年第四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资金（一般债券）的通知》（石财债〔2026〕18号）、《关于下达2026年第四批政府新增政府债券（解决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资金）资金的通知》（石财债〔2026〕19号）。市下达我区新增一般债务限额1.07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1.14亿元。

以上事项涉及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，预算调整方案报区人大常委会审议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受区政府委托，现将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说明如下：

一、区级预算调整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调整

市下达长安区新增一般债券资金1.07亿元，用于长安区城

市危旧房改造项目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。据此，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调增债务收入1.07亿元，相应调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.07亿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

市下达长安区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.14亿元，其中长安区东北片区地下管网建设项目0.68亿元；长安区630台账拖欠企业账款项目0.46亿元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。据此，区级政府性基金调增债务收入1.14亿元，相应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.14亿元。

二、其他需说明的事项

按照政府债务审查监督有关要求，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：**一是**关于地方政府债务限额。本次新增债务限额安排使用后，全区政府债务总限额为34.73亿元（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5.76亿元、专项债务限额28.97亿元）。**二是**关于地方政府债务余额。截至6月底，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33.914亿元（一般债务余额5.02亿元，专项债务余额28.894亿元），在政府债务限额之内。**三是**关于偿债计划。截至6月底，区级到期债务本金0.816亿元，通过再融资偿还0.72亿元，使用一般财力和对应专项收入偿还0.096亿元。**四是**关于政府债务风险。按照财政部评估方法测算，全区债务风险等级均保持在合理区间，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

以上说明，连同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请一并予以审议。

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政府
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受区政府委托，现提出2026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如下:

一、区级预算调整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调整

市下达长安区新增一般债券资金1.07亿元，用于长安区城市危旧房改造项目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地方政府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。据此，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调增债务收入1.07亿元，相应调增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.07亿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

市下达长安区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.14亿元，其中长安区东北片区地下管网建设项目0.68亿元；长安区630台账拖欠企业账款项目0.46亿元。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。据此，区级政府性基金调增债务收入1.14亿元，相应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.14亿元。

二、其他需说明的事项

按照政府债务审查监督有关要求，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

明:**一是**关于地方政府债务限额。本次新增债务限额安排使用后，全区政府债务总限额为34.73亿元 (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5.76亿元、专项债务限额28.97亿元)。**二是**关于地方政府债务余额。截至目前，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33.914亿元（一般债务余额5.02亿元，专项债务余额28.894亿元），在政府债务限额之内。**三是**关于偿债计划。截至6月底，区级到期债务本金0.816亿元，通过再融资偿还0.72亿元，使用一般财力和对应专项收入偿还0.096亿元。**四是**关于政府债务风险。按照财政部评估方法测算，全区债务风险等级均保持在合理区间，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

以上预算调整方案说明连同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，请予以审议。

附件：1.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表

2.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表

3.2026年新增政府债券项目明细表